



证券代码:002093 证券简称:国脉科技 公告编号:2013-003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3年1月18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形式发出,会议于2013年1月25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榕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经逐项审议,表决通过决议如下: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该议案需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董事同意提名陈榕华先生、陈国龙先生、黄晓榕女士、吕祥熙先生、于基渊先生、陈学华先生、冯静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陈国龙先生、黄晓榕女士、吕祥熙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陈国龙先生任期自2013年2月20日至2014年6月4日,黄晓榕女士任期自2013年2月20日至2014年1月1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其他董事,任期自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自2013年2月20日至2016年2月19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拟聘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候选人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董事会的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在股东大会上采取累积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非独立董事单独投票表决》的议案,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全文参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需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因业务需要,在公司营业范围内增加“法律法规未规定许可的,均可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的内容,同时将营业期限由“20年”修改为“长期”。

据此修改章程相关条款,《章程(2013年1月修订草案)》全文参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三、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该议案需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为规范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及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根据《证券法》、《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制定《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

《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全文参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四、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13年2月20日(星期四)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参见2013年1月26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月25日

附件: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榕华先生:中国籍,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73年生,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通信工程专业;历任福建省邮电规划设计院工程师,福建省邮电管理局宽带组组长;公司技术总监、总裁,第二届、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等职,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

陈榕华先生与公司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股份1,566.63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黄晓榕女士:中国籍,本科学历,教授,1947年生,毕业于福建师范大学数学系及福州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历任福建省林业高等专科学校会计学系主任、教授,现已退休,曾编写《会计量若干问题探讨》、《财务会计学》专著,并在多本权威学术刊物、本科大学学报及CN刊号的省级学术刊物上发表过论文近30篇,2008年2月至今,任公司第三届、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黄晓榕女士与公司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陈国龙先生:中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1965年生,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计算机专业,博士学位,历任国防科技大学计算机学院博士后,福州大学科技处教授、博导等职,兼任中国计算机学会理论计算机科学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计算机学会电子商务与办公自动化专业委员会委员和中国运筹学会模糊信息科学与工程分会委员,福建省人工智能学会副理事长,福建省软件行业协会理事,数字福州专家组组长,主持过多项国家、教育厅重点科研项目,并在国内外刊物和国际会议上发表学术论文50多篇,2008年6月至今,任公司第三届、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陈国龙先生与公司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吕祥熙先生:中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讲师,1982年生,毕业于南京林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现任负责福建师范大学教学工作,先后在福建师范大学协和学院和法学院负责教学及行政管理工作,现任负责福建师范大学协和学院经济与法学系党务管理工作。

吕祥熙先生与公司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于基渊先生:中国籍,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45年生,毕业于南京邮电学院无线电专业与广播专业,历任福建八闽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福建省数据局局长、福建省电信公司主任,公司第三届、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于基渊先生与公司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陈学华先生:中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1975年生,厦门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毕业,获得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历任公司网络技术部总经理、总裁助理、监事会主席等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陈学华先生与公司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股份45.06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冯静女士:中国籍,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65年生,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经济信息管理专业,历任福建华福证券有限公司评估部副经理,国际业务部经理、福建华福信息资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福建华福证券有限公司投行部总经理助理、投行部负责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等职,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秘书。

冯静女士与公司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对关联方的规定,上述董事候选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证券代码:002093 证券简称:国脉科技 公告编号:2013-004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3年1月18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形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2013年1月25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出席监事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明发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该议案需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程序进行换届选举。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荆门高新技术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姓名:许开华

注册资本:120424.965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再生资源回收(储存)(国家限制性规定的从其规定)与综合循环利用;对含铜、含镍、含钴、含锌电子废弃物的收集、贮存、处置,允许可核定经营期限至2015年9月30日止);超细粉体材料、高能电池材料、电子新材料及其产品,有色金属材料及其化工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高新技术项目的投资与开发;技术与经济信息咨询;稀贵金属、废旧五金电器、废塑料、废橡胶、废塑料的循环利用;塑料改性技术、设计、生产、销售;硫酸、盐酸、液氨、氨氧化钠、双氧水、乙炔、氮气(压缩)气体、含硫渣可回收定的经营期限至2013年11月23日止);普通货运(核定可核定的经营期限至2014年7月31日止)。

2、公司名称:武汉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东湖开发区高新大道999号

法定代表人:许开华

注册资本:25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再生资源回收(储存)(国家限制性规定的从其规定)与综合循环利用;对含铜、含镍、含钴、含锌电子废弃物的收集、贮存、处置,允许可核定经营期限至2015年9月30日止);超细粉体材料、高能电池材料、电子新材料及其产品,有色金属材料及其化工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高新技术项目的投资与开发;技术与经济信息咨询;稀贵金属、废旧五金电器、废塑料、废橡胶、废塑料的循环利用;塑料改性技术、设计、生产、销售;硫酸、盐酸、液氨、氨氧化钠、双氧水、乙炔、氮气(压缩)气体、含硫渣可回收定的经营期限至2013年11月23日止);普通货运(核定可核定的经营期限至2014年7月31日止)。

3、公司名称:武汉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东湖开发区高新大道999号

法定代表人:许开华

注册资本:25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再生资源回收(储存)(国家限制性规定的从其规定)与综合循环利用;对含铜、含镍、含钴、含锌电子废弃物的收集、贮存、处置,允许可核定经营期限至2015年9月30日止);超细粉体材料、高能电池材料、电子新材料及其产品,有色金属材料及其化工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高新技术项目的投资与开发;技术与经济信息咨询;稀贵金属、废旧五金电器、废塑料、废橡胶、废塑料的循环利用;塑料改性技术、设计、生产、销售;硫酸、盐酸、液氨、氨氧化钠、双氧水、乙炔、氮气(压缩)气体、含硫渣可回收定的经营期限至2013年11月23日止);普通货运(核定可核定的经营期限至2014年7月31日止)。

4、公司名称:武汉格林美资源循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东湖开发区高新大道999号

法定代表人:许开华

注册资本:25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再生资源回收(储存)(国家限制性规定的从其规定)与综合循环利用;对含铜、含镍、含钴、含锌电子废弃物的收集、贮存、处置,允许可核定经营期限至2015年9月30日止);超细粉体材料、高能电池材料、电子新材料及其产品,有色金属材料及其化工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高新技术项目的投资与开发;技术与经济信息咨询;稀贵金属、废旧五金电器、废塑料、废橡胶、废塑料的循环利用;塑料改性技术、设计、生产、销售;硫酸、盐酸、液氨、氨氧化钠、双氧水、乙炔、氮气(压缩)气体、含硫渣可回收定的经营期限至2013年11月23日止);普通货运(核定可核定的经营期限至2014年7月31日止)。

证券代码:000908 证券简称:ST一天 公告编号:2013-001 湖南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业绩预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2、预计业绩:■亏损

3、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5800万元左右	亏损,5600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196元	亏损,0.20元

二、业绩预告审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业绩预告变动原因说明

湖南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月25日

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曾毅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公司监事候选人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上述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选举产生的两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

特此公告。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1月25日

附件: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曾毅毅先生:中国籍,1979年生,本科学历,工程师,历任公司网络维护事业部网络中心副经理,经理等职,现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曾毅毅先生与公司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093 证券简称:国脉科技 公告编号:2013-005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3年2月20日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时间:2013年2月20日(星期三)上午9:00

(二)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福州市江滨大道116号)

(三)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五)股权登记日:2013年2月8日

二、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一)截止2013年2月8日下午收盘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股东享有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三、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会议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二)本次会议的议案如下: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

3.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选举曾毅毅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4.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4采取累积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实行分开投票。

证券代码:000793 证券简称:华闻传媒 公告编号:2013-012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通知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分别于2013年1月16日和2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和《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发布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本次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定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1月31日(星期四)14:3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1月30日—2013年1月31日,其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1月31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1月30日15:00至2013年1月3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期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出席会议对象

Q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3年1月25日,于2013年1月2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Q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Q 公司聘请的律师。

7.现场会议地点:海口市海甸四东路民生大厦七楼会议室。

因提供网络投票,公司发布股东大会通知后,应当在股权登记日后3日内再次发布股东大会通知。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议案

1.关于购买北京国广光采广告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2.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临时提案。

(二)提案的具体内容

本次会议审议的上述第2项提案已经2013年1月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上述提案的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1月1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201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3-002)和《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3-003)。

本次会议审议的上述第2项提案内容详见2013年1月2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公告编号:2013-009)。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部门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三、现场股东大会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以及登记、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Q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深圳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Q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东深圳证券账户卡、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Q 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3年1月29日 09:00—11:00、14:30—17:00。

3.登记地点:海口市海甸四东路民生大厦董事会秘书处。

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登记工作,并准时参会。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793”;

2.投票简称:“华闻投票”;